

振兴林业要讲森林生态经济学

董智勇

我国林业的发展要遵循三个原则，即生态经济的原则、永续利用的原则和经济扶持的原则。

生态经济学的理论是根据国际和国内的实际情况提出来的，从近几十年的科学发展来看，生态经济学是在人口不断增长，工业迅速发展，资源消耗日益加剧，生态环境日益恶化的历史条件下，出现的新兴边缘学科。

近一、二十年来，国内专家正在进行生态经济学、森林生态经济学、农业生态经济学的基础理论研究，它涉及到人类经济活动与自然生态的关系，合理利用自然资源和保护环境等方面。在研究森林生态经济、农业生态经济等问题的过程中，形成了各种观点、理论、思潮和学派，有的国家还形成了政治运动。如在英国、法国有生态党，在美国有保护运动，联邦德国有绿党，苏联有环境主义，日本有反公害运动等。这说明全球生态环境问题正日益引起各国的严重关注。

从世界森林资源变迁的历史中可以看出，人类社会的发展和森林资源的消长是紧密联系在一起的。人类社会的发展史，也是森林资源不断减少的历史。在较长的历史阶段中，森林既是人类生产、生活的资源，又被当作人类自身的生存和发展，特别是工业、农业发展的对立物而被消灭着。

但是，在封建社会及其以前的历史阶段中，由于人口增长和经济发展缓慢，破坏森林的问题并没有引起人们重视。进入资本主义社会之后，随着人口和工业生产的高速发展，特别是近代科学技术的发展，森林被掠夺式地采伐利用，随之大自然给人类带来了严峻的惩罚。人们从“竭泽而渔”、“杀鸡取卵”式的“木材利用”中，逐步认识到了“生态利用”的重要性。因此，我们要正确认识和评价森林的生态和经济地位，在林业经营的指导思想上来个彻底转变，把“木材利用”的指导思想转变到“生态利用”的原则上来。这一思想的总要求，是把森林资源当作一个具有完整功能的生态系统，把各类森林，如山地森林、平原林业、各类防护林、四旁植树和城市绿化等纳入统一经营范围，搞好区划、规划和布局。

大量事实证明，只有遵循生态经济学的原则，发展林业，才能使森林资源永续利用，发挥森林的多种效益，才谈得上最大的经济效益。可惜的是，由于我们过去是“重采轻育”，有些地区滥伐严重，尽管在短期内取得了相当

可观的经济效益，但我们付出了很大代价，甚至用几代人的时间和精力也难以补偿。生态平衡的破坏，其后果必然要通过经济而表现出来。目前我国木材采伐量难以控制，成熟材消耗量惊人。如果让这种滥伐、过量采伐继续下去，十多年后全国主要国有林区将会无成熟林可采。要改变这种状况，必须加强生态经济研究，消除长期以来把林业任务单纯当作木材生产的观点，从思想上统一认识，从根本上纠正被歪曲了的森林在整个生态系统中的地位。这是振兴中国林业的关键。我国是社会主义国家，完全有可能使森林实现合理经营。但要想达到这一目的，还要靠正确的经济政策和人民群众科学文化水平的提高。

森林资源永续利用，是我们经营林业的最终目的。在科学和工业高度发达的今天，人们对森林资源有了更全面的认识，使我们有可能在科学技术的基础上，探索森林的永续利用问题。从森林资源的多种效益来看，森林的永续利用不能停留在生产木材上，而应当发挥森林的多种效益。我国是一个少林的国家，而且森林分布很不均匀，主要分布在东北、内蒙古、西南高山地区和江河上游。对于这些天然林，长期以来未能考虑其永续利用问题，“重采轻育”比较突出，没有按科学进行森林经营工作。有些林业部门虽然重视调查数字，但目的是为了采伐木材，五十年代为永续利用而编制的大量森林经营作业方案没有全面执行。六十年代初提出了以“营林为基础”和“越采越多、越来越好、青山常在、永续利用”等原则，但长期以来没有得到重视。那时提出的永续利用，主要出发点也是着重于木材生产。传统的森林经营学科理论与技术措施，也只着眼于木材生产问题。从当前世界林业的发展趋势来看，林业的任务再也不能只停留在木材生产。

上，而应该要充分发挥森林的多种效益，要强调森林生态效益的永续利用的原则。

遵循永续利用的原则，要具备客观条件。一是经营水平，二是国家计划安排。提高经营水平，搞集约经营，主要是提高森林经营强度，先进的生产技术设备，木材利用程度，经济核算水平，林道密度，职工的技术水平等等。加强国家计划，是指基本建设投资的合理安排，交通运输条件要具备，木材价格要合理，以及林价制度的执行等等。

对林业的经济扶持是多年来没有彻底解决的一个大问题。中央提出“发达的林业是国家富足、民族繁荣和社会文明的标志之一”。这把林业的重要性提到了一个相当高的位置上，并且把发展林业作为了一项基本国策。但有人把林业列入农业范畴，所谓农林牧副渔，也就是大农业中的林业。也有人认为，林业无非是“挖坑栽树，砍伐修路”的简单工作，因此人为地把林业划分为林业和森林工业。并且把林育划为农业范畴，森林工业划为工业、采掘业范畴。其实，林业是一个多学科的产业，是一个知识密集型的高密度综合的产业。林业包括种植业、养殖业、森林采伐运输、木材加工、人造板工业、林产化学工业、野生动物的保护繁殖等等。它不同于农业，也不同于工业，是一个独立的林业产业。我们主张搞大林业。由于林业生产周期的长期性、资金周期的缓慢性、经营面积的辽阔性、森林资源恢复的艰巨性，产业结构的复杂性和经营活动的社会性，使得这一产业只靠经营者本身是难以发展起来的。这就决定了对林业产业必须采取经济扶持政策，扶持林业的发展。否则，林业发展就一定是缓慢的。

总之，调整经济结构，改革管理体制，

(下转第27页)